

附件一

2021 Let' s Dance 反毒街舞大賽舞蹈比賽辦法

一、參賽辦法

(一)競賽隊數及人數限制

1. 國中組及高中(職)組，接受報名總隊數以 20 隊為上限，額滿為止。
2. 每隊參賽人數：不得少於 2 人，人數上限 10 人。

(二)競賽時間及地點

1. 競賽時間：110 年 3 月 22 日(星期一) 下午 1 時至下午 4 時。
2. 彩排時間：110 年 3 月 22 日(星期一) 自上午 9 時至上午 11 時。

(依現場參賽隊伍抵達前後順序彩排)

3. 報到及抽籤時間：110 年 3 月 22 日(星期一) 8 時 30 分至 9 時完成報到，11 時至 11 時 30 分抽籤決定出場順序並檢錄參賽人員(參加比賽之選手，須攜帶蓋有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，若無註冊章，需攜帶由學校註冊單位核發之在學證明，冒名者取消資格。) ，並繳交音檔：檔名規定(校名-隊名)。

4. 活動地點：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行政大樓 6 樓演藝廳。

(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49 號)

二、競賽規則

1. 參賽音樂：音檔請自備並繳交隨身碟，型式以MP3為限（上面加註隊名與播放曲目），並於比賽報到時繳交大會，如無法播放或有故障情形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2. 參賽內容：
 - 高中職組以自創性舞蹈為主。
 - 國中組以「青春舞YOUNG」MV舞蹈為主進行改編，MV網址如下：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tX6s-hPkkGI>。
3. 比賽時間：每隊競賽時間為3~6分鐘(※不足3分鐘或超過6分鐘者，每30秒扣總分1分，不足30秒以30秒計。)
4. 計時標準：以動作或音樂起始計(依聲音或舞蹈動作等先開始者為基準)

為計時之開始；以表演形式結束（依聲音或舞蹈動作較後結束者為基準）為計時之結束。

三、評審方式：

1. 評分標準：主題創意：40%，舞蹈技巧：30%，服裝造型：30%
2. 成績計算：(1)由全部評審分數加權總計予以平均計算。
(2)總平均分數計至小數點第2位（小數點第3位四捨五入）。
(3)參賽隊伍同分者採比例最高者分數取其名次。

四、獎勵方式：（若報名參賽隊數不足，則只取1名）

高中職組：

- 第1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6,000元
- 第2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3,000元
- 第3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1,000元

國中組：

- 第1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3,000元
- 第2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2,000元
- 第3名：獎盃1個，獎金新台幣1,000元

五、各參加團體均應切實遵守下列各項規定：

1. 參賽團體應於比賽開始前30分鐘抵達比賽會場向大會報到並繳交音檔，於報到時現場抽籤，未報到者取消參賽資格。並需依出場序與賽，若經唱名3次未出場比賽者，以棄權論。
2. 競賽演出使用之音樂，應取得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之授權（※參賽隊伍須事先提供授權書予主辦單位）。
3. 大會於比賽場地提供燈光音響設備，比賽時所需服裝、道具均由參賽隊伍、學校或個人自備。
4. 比賽內容、服裝、道具或動作，不得有違反善良風俗。
5. 參賽團體應服從大會之各項安排與評判，如對評判有異議，應以書面形式向大會提出抗議，抗議事項以比賽規則、秩序及參賽人員資格為限，並需於比賽成績公布後1小時內提出，逾時不受理。

6. 獎金依所得稅法由主辦單位扣繳相關稅費。
7. 參加單位切費用自理，大會亦不提供餐點代訂服務。
8. 上述相關內容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：

(一) 為減少同學可能被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新冠肺炎)」感染或成為傳染源之機率，配合中央防疫措施，活動當日進入演藝廳實施實名制登記，並全程配戴口罩，敬請配合現場工作人員指示。配戴口罩、酒精消毒、量測額溫並填寫聯絡資料表。

(二) 若有下列情況者，敬請主動離場及就醫：

- (1) 體(額)溫超過37度者。
- (2) 具呼吸道症狀者(呼吸困難、嚴重氣喘)
- (3) 咳嗽不停者。

(三) 本校於永福路入口，將針對所有人員進行額溫偵測並使用酒精消毒，請配戴口罩始能入場(請聽從現場志工同學指示)。體溫發燒異常者(額溫為攝氏 37 度以上，將進行耳溫測量，耳溫超過 38 度即為發燒，將建議就醫)「婉拒入場」。

七、活動負責人

南英商工電影電視科主任許碧美(辦公室)：06-2132222分機711

(手 機)：0970-101156